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16號18樓

電話：(02)7727-81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5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2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4~40, 10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2~88		六~三四
(七) 關係人交易	88~96		三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96		三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6~98		三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98~100		三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00, 105~114		三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00, 107~114		三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100~101, 115~116		三九
(十四) 部門資訊	101~103		四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旭 東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百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商譽之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遠百集團之商譽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3,302,782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3%，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每年度進行商譽減損測試。

遠百集團之商譽主要來自併購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所產生。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是否高於帳面價值，於評估可回收金額之過程，未來營運現金流量之估計高度依賴管理階層判斷，因是將遠百集團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商譽之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附註五(一)及附註十九之揭露。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外部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獨立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評價人員所使用之方法符合相關規範。
2.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
3. 透過比較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民國 107 年預算數與實際營運結果，作為對於民國 108 年及以後年度預測可靠度評估之考量，評估管理階層歷史預測之準確性。
4. 透過採用與管理階層使用相同之評價模式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與管理階層採用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比較是否有重大差異，以確認管理階層是否使用適當之折現率評估減損。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遠百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為 8,690,640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8%，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遠百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衡量。公允價值之評估過程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附註五(三)及附註十八之揭露。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外部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獨立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評價人員所使用之方法符合相關規範。
2. 覆核重大租賃契約並比較相關市場租金行情，以評估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之合理性。
3.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之判斷，包含評價方法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百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百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百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百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百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百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淑娟



會計師 卓 明 信

卓明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0 日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4,594,847	14	\$ 16,116,484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437,747	-	496,455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三六)	244,785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及三六)	-	-	233,52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三六)	2,077,919	2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二及三六)	-	-	1,914,388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三)	2,287	-	1,131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三)	1,582,273	2	1,113,758	1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附註十三及三五)	155,942	-	126,36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三及三五)	2,159,355	2	1,784,033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十)	5,655	-	3,079	-
130X	存貨(附註十四)	2,729,234	3	2,583,275	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十及三五)	977,014	1	870,13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一及三五)	85,798	-	69,06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5,052,856	24	25,311,692	2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三六)	3,960,014	4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及三六)	-	-	2,944,887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及三六)	227,400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	-	608,037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三六)	-	-	227,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六及三六)	8,678,647	8	8,444,059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七、三五及三六)	43,532,941	42	43,699,225	4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八及三六)	8,690,640	8	8,738,216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九)	3,449,258	3	5,059,516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十)	772,100	1	719,578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二十及三五)	7,704,464	8	8,176,674	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一及三五)	1,678,021	2	1,779,567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8,693,485	76	80,396,759	7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3,746,341	100	\$ 105,708,45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二、三五及三六)	\$ 12,957,612	13	\$ 13,084,956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二及三六)	3,480,365	3	2,514,7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八)	7,525,468	7	-	-
2150	應付票據	3,683	-	3,071	-
2170	應付帳款	17,579,453	17	18,285,105	17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附註三五)	104,999	-	127,88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四、二七及三五)	3,687,578	4	4,250,84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十)	609,796	1	539,39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五)	6,592	-	6,828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三五)	354,277	-	7,456,419	7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二四)	-	-	83,761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二三)	-	-	998,149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二及三六)	-	-	3,500,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四及三五)	320,947	-	264,54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6,630,770	45	51,115,648	4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二及三六)	15,090,000	15	13,258,102	1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二五)	24,909	-	26,46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十)	2,114,362	2	1,915,480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二六)	808,480	1	945,90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四及三五)	1,387,430	1	1,588,67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425,181	19	17,734,625	17
2XXX	負債總計	66,055,951	64	68,850,273	6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14,169,406	14	14,169,406	13
3200	資本公積	3,315,420	3	3,315,931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66,880	3	3,013,281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56,286	2	2,643,74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081,772	2	2,274,946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904,938	7	7,931,970	8
3400	其他權益	4,231,252	4	3,678,521	3
3500	庫藏股票	(97,110)	-	(97,110)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9,523,906	28	28,998,718	27
36XX	非控制權益	8,166,484	8	7,859,460	8
3XXX	權益總計	37,690,390	36	36,858,178	3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03,746,341	100	\$ 105,708,45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雲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八及三五）	\$ 39,242,551	100	\$ 41,166,9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二九及三五）	<u>19,091,584</u>	<u>49</u>	<u>20,673,607</u>	<u>50</u>
5900	營業毛利	<u>20,150,967</u>	<u>51</u>	<u>20,493,375</u>	<u>50</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二九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923,663	2	1,036,753	3
6200	管理費用	15,056,030	39	16,369,898	4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6,055)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963,638</u>	<u>41</u>	<u>17,406,651</u>	<u>43</u>
6900	營業淨利	<u>4,187,329</u>	<u>10</u>	<u>3,086,724</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九）	530,849	1	213,24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七、十九、二九及三五）	(1,743,179)	(4)	(116,57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九及三五）	(437,280)	(1)	(445,37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1,396</u>	-	(39,18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38,214)</u>	<u>(4)</u>	<u>(387,88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549,115	6	2,698,842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十）	<u>898,620</u>	<u>2</u>	<u>853,82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650,495</u>	<u>4</u>	<u>1,845,022</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六、二七及三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534,199	2	\$ -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0,328)	-	(78,408)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09,335	1	(3,66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3,366</u>	<u>-</u>	<u>13,325</u>	<u>-</u>
		<u>916,572</u>	<u>3</u>	<u>(68,749)</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562)	-	53,290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140,22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5,267</u>	<u>-</u>	<u>(3,528)</u>	<u>-</u>
		<u>(9,295)</u>	<u>-</u>	<u>(90,45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907,277</u>	<u>3</u>	<u>(159,20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557,772</u>	<u>7</u>	<u>\$ 1,685,814</u>	<u>4</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18,150	3	\$ 1,535,986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332,345</u>	<u>1</u>	<u>309,036</u>	<u>1</u>
		<u>\$ 1,650,495</u>	<u>4</u>	<u>\$ 1,845,022</u>	<u>4</u>
8700	綜合 (損) 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029,426	5	\$ 1,363,957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528,346</u>	<u>2</u>	<u>321,857</u>	<u>1</u>
		<u>\$ 2,557,772</u>	<u>7</u>	<u>\$ 1,685,814</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三一)				
9750	基 本	<u>\$ 0.94</u>		<u>\$ 1.09</u>	
9850	稀 釋	<u>\$ 0.93</u>		<u>\$ 1.0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公司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二七)				子公司			
		資本公積 (附註二七)	保留盈餘 (附註二七)	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估增值	庫藏股 (附註二七)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七)	權益總計
A1	\$ 14,169,406	\$ 3,319,868	\$ 2,899,856	\$ 2,529,594	\$ 2,013,557	\$ 58,273	\$ 1,566,157	\$ -	\$ 2,170,970	\$ 97,110	\$ 7,812,231	\$ 36,442,802	
B1	-	-	113,425	-	(113,425)	-	-	-	-	-	-	-	
B3	-	-	-	114,149	(114,149)	-	-	-	-	-	-	-	
B5	-	-	-	-	(991,858)	-	-	-	(991,858)	-	(273,138)	(991,858)	
B5	-	-	-	-	-	-	-	-	-	-	(273,138)	(273,138)	
	-	-	113,425	114,149	(1,219,432)	-	-	-	(991,858)	-	(273,138)	(1,264,996)	
小計	-	-	-	-	-	-	-	-	-	-	-	-	
D1	-	-	-	-	1,535,986	-	-	-	1,535,986	-	309,036	1,845,022	
D3	-	-	-	-	(55,150)	27,775	(144,654)	-	(172,029)	-	12,821	(159,208)	
D5	-	-	-	-	1,480,836	27,775	(144,654)	-	1,363,957	-	321,857	1,685,814	
C7	-	(3,937)	-	-	(15)	-	-	-	(3,952)	-	(1,490)	(5,442)	
Z1	14,169,406	3,315,931	3,013,281	2,643,743	2,274,946	86,048	1,421,503	-	28,998,718	(97,110)	7,859,460	36,858,178	
A3	-	-	-	-	92,444	-	(1,421,503)	1,242,300	(86,759)	-	-	(86,759)	
A5	14,169,406	3,315,931	3,013,281	2,643,743	2,267,390	86,048	-	1,242,300	28,911,959	(97,110)	7,859,460	36,771,419	
B1	-	-	153,599	-	(153,599)	-	-	-	-	-	-	-	
B3	-	-	-	12,543	(12,543)	-	-	-	-	-	-	-	
B5	-	-	-	-	(1,416,940)	-	-	-	(1,416,940)	-	(220,697)	(1,416,940)	
B5	-	-	-	-	-	-	-	-	-	-	(220,697)	(220,697)	
	-	-	153,599	12,543	(1,583,082)	-	-	-	(1,416,940)	-	(220,697)	(1,637,637)	
小計	-	-	-	-	-	-	-	-	-	-	-	-	
D1	-	-	-	-	1,318,150	-	-	-	1,318,150	-	332,345	1,650,495	
D3	-	-	-	-	(24,850)	4,606	-	731,520	711,276	-	196,001	907,277	
D5	-	-	-	-	1,293,300	4,606	-	731,520	2,029,426	-	528,346	2,557,772	
C7	-	(511)	-	-	(28)	-	-	(4,192)	(539)	-	(625)	(1,164)	
Q1	-	-	-	-	-	-	-	-	-	-	-	-	
Z1	14,169,406	3,315,420	3,166,880	2,656,286	2,081,772	90,654	-	1,969,628	29,523,906	(97,110)	8,166,484	37,690,390	



會計主管：劉儀坤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徐香芬



董事長：徐旭東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549,115	\$ 2,698,84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55,319	2,650,811
A20200	攤銷費用	51,903	44,68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6,055)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7,06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益)損	(10,443)	2,851
A20900	財務成本	437,280	445,376
A21200	利息收入	(128,124)	(74,855)
A21300	股利收入	(152,720)	(138,39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利益)損失之份額	(11,396)	39,18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失	26,487	223,336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0,621	-
A22800	處分及報廢無形資產損失	-	3,261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6,62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428,971)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055
A2370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1,630,000	1,205,840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8,047	2,040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8,415)	(1,734)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利益)損失	(43,045)	9,061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5,582	25,903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337,503	325,824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	(92,267)
A29900	提列(迴轉)未實現進貨折扣	433	(1,50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009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69,15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A31130	應收票據	(\$ 1,156)	\$ 14,763
A31150	應收帳款	(465,119)	(355,141)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	(26,163)	36,72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19,715)	52,691
A31200	存 貨	(127,977)	181,071
A31230	預付款項	36,461	148,6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730)	10,249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361,734	-
A32130	應付票據	612	(34,821)
A32150	應付帳款	(705,652)	2,034,431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	(22,881)	14,06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18,428)	(979,615)
A32200	負債準備	(2,045)	(13,548)
A32210	遞延收入	-	83,761
A32210	預收款項	120,205	71,37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6,402	(14,11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1,239)	(92,1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89,552	8,090,99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90,342	238,94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6,417)	(431,02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5,480	67,559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194	3,12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72,202)	(799,6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86,949</u>	<u>7,169,97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63,931)	-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	-	(1,324,87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86,655)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92,331)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171,836
B02100	預付長期投資款減少	49,288	84,174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13,5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7,557)	(1,825,79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6	1,94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3,726)	(53,74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48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2,785)	<u>77,90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18,105)</u>	<u>(2,235,52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74,720,516	\$ 137,230,41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74,820,679)	(133,883,00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6,313,358	29,826,307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347,693)	(30,002,553)
C01300	償還公司債	(1,00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5,821,898	67,111,03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7,490,000)	(71,280,600)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6,346)	(35,184)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414,847)	(992,035)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56,698)	(267,42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00,491)	(2,293,04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010	(34,86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521,637)	2,606,54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116,484	13,509,94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594,847	\$ 16,116,4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6 年 8 月 31 日，以經營零售百貨及超級市場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67 年 10 月 11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6,116,484	\$ 16,116,484	(4)
股票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6,191	86,1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786,477	3,670,630	(1)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10,264	410,26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41,388	2,141,388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015,999	3,019,075	(3)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655,510	1,655,510	(4)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 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帳面金額 (IFRS 9)	保留盈餘 影 響 數	其他權益 影 響 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6,455	\$ -	\$ -	\$ 496,455	\$ -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	-	-	-	-	-	
- 107 年 1 月 1 日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496,455</u>	<u>-</u>	<u>-</u>	<u>496,455</u>	<u>-</u>	<u>-</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86,447	(115,847)	3,670,600	90,897	(206,744)	(1)
一權益工具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3,786,447	(115,847)	3,670,600	90,897	(206,744)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929,381	3,076	22,932,457	3,076	-	(2)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22,929,381	3,076	22,932,457	3,076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444,059	-	26,012	8,470,071	(1,529)	27,541	(5)
合 計	\$8,940,514	\$26,715,828	(\$ 86,759)	\$35,569,583	\$ 92,444	(\$ 179,203)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中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已認列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90,897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90,897 仟元。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已認列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已累積於保留盈餘，並無影響外，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皆調整減少 115,847 仟元。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未來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調整減少 3,076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3,076 仟元。
- (4) 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以未來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5)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因調整被投資公司 IFRSs 之相關影響數差異調整增加 26,01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529 仟元；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27,541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依 IFRS 15 判斷合併公司於移轉前未取得特定商品之控制，故係該交易中之代理人。適用 IFRS 15 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暴露於商品或勞務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作為主理人及代理人之判斷，對前述交易係以主理人處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 並且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

首次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收款項	\$ 7,456,419	(\$ 7,079,973)	\$ 376,446
遞延收入—流動	83,761	(83,761)	-
合約負債—流動	-	7,163,734	7,163,734
負債影響	<u>\$ 7,540,180</u>	<u>\$ -</u>	<u>\$ 7,540,180</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若依 IAS 18 處理，IFRS 15 下應有之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改按 IAS 18 處理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 7,525,468)
預收款項增加	7,440,666
遞延收入增加	84,802
負債增加（減少）	<u>\$ -</u>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度
營業收入增加	\$ 1,621,857
營業成本增加	<u>1,621,857</u>
本年度淨利影響	<u>\$ -</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除下段所述作為投資性不動產之租賃外，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部分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除預計適用下述權宜作法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目前部分租賃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因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相關使用權資產於該日將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目前作為投資性不動產處理之租賃於過渡時將不作任何調整。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合併公司將部分所承租之土地及建物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主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款項	\$ 977,014	(\$ 367,914)	\$ 609,100
採用權益法投資	8,678,647	(46)	8,678,6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532,941	(9,643,083)	33,889,858
使用權資產	-	39,904,197	39,904,197
投資性不動產	8,690,640	537,429	9,228,069
長期預付租賃款	7,704,464	(1,659,632)	6,044,8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678,021</u>	<u>120,557</u>	<u>1,798,578</u>
資產影響	<u>\$ 71,261,727</u>	<u>\$ 28,891,508</u>	<u>\$ 100,153,235</u>
租賃負債—流動	\$ -	\$ 2,720,757	\$ 2,720,757
其他應付款	3,687,578	(78,571)	3,609,00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7,636,174	27,636,1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387,430</u>	<u>(893,861)</u>	<u>493,569</u>
負債影響	<u>\$ 5,075,008</u>	<u>\$ 29,384,499</u>	<u>\$ 34,459,507</u>
保留盈餘	\$ 7,904,938	(\$ 333,240)	\$ 7,571,698
非控制權益	<u>8,166,484</u>	<u>(159,751)</u>	<u>8,006,733</u>
權益影響	<u>\$ 16,071,422</u>	<u>(\$ 492,991)</u>	<u>\$ 15,578,431</u>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及附表八。

本合併財務報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組織關係圖，參閱附表一。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決定者，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於公允價值能可靠決定或建造完成時（孰早者），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於結束自用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時，原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取得向公共建設使用者收費之權利時（作為在服務特許權協議中提供建造服務之對價），認列為無形資產—特許權，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銀行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107年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106 年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除 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售於起運或交付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當另一方參與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若合併公司於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為主理人；反之則為代理人。作為主理人則以移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為收入；作為代理人則以提供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認列為收入。合併公司之收費或佣金可能為對價之淨額，該淨額係合併公司以商品或勞務換得之對價於支付予另一方後所保留之金額。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透過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商品之獎勵積分，該獎勵積分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獎勵積分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在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合併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2. 專櫃抽成收入

專櫃銷售之抽成收入於專櫃銷售商品時認列。

3. 服務及廣告促銷收入

服務及廣告促銷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融資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作為最低租賃給付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融資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作為最低租賃給付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八)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百貨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三)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委外估價，並依相關法令決定評價技術。

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現有租賃契約、鄰近租金行情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合併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八。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3,068	\$ 279,77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816,392	11,299,06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608,013	3,688,023
商業本票	<u>1,827,374</u>	<u>849,619</u>
	<u>\$14,594,847</u>	<u>\$16,116,484</u>

銀行存款及商業本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201%	0.001%~2.025%
商業本票	0.550%~0.630%	0.380%~0.56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344,481	\$ -
－國內上市(櫃)股票	<u>93,266</u>	<u>-</u>
	<u>\$437,747</u>	<u>\$ -</u>
<u>持有供交易</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410,264
－國內上市(櫃)股票	<u>-</u>	<u>86,191</u>
	<u>\$ -</u>	<u>\$496,455</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3,631,653
－未上市(櫃)股票	<u>564,243</u>
	4,195,896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8,903</u>
	<u>\$ 4,204,79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 244,785
非 流 動	<u>3,960,014</u>
	<u>\$ 4,204,799</u>

(一)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024,919
質押定存單	280,000
其他(法院提存金)	400
	<u>\$ 2,305,319</u>
流 動	\$ 2,077,919
非 流 動	<u>227,400</u>
	<u>\$ 2,305,31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總帳面金額	\$ 2,305,319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u>\$ 2,305,319</u>

銀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財會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選擇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採用信用良好之銀行。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30%~2.10%。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二。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u>\$ 3,178,410</u>
流動	\$ 233,523
非流動	<u>2,944,887</u>
	<u>\$ 3,178,410</u>

(一) 本公司於106年8月18日以盤後鉅額配對交易方式，將所持有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計25,771仟股，全數出售與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遠通投資公司，認列處分利益74,341仟元。

(二) 合併公司於106年12月將所持有之亞洲水泥公司股份，計18,000仟股，出售與關係人一穩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認列處分利益198,471仟元。

(三) 合併公司於106年12月將所持有之遠東新世紀公司股份，計9,217仟股，出售與關係人一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醫藥基金會，認列處分利益107,918仟元。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599,134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u>8,903</u>
	<u>\$ 608,037</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並依據投資之意圖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1,857,698
質押定存單	<u>283,690</u>
	<u>\$ 2,141,388</u>
流動	\$ 1,914,388
非流動	<u>227,000</u>
	<u>\$ 2,141,388</u>

(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市場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30%~2.10%。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十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一) 應收票據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因營業而發生	\$ 776	\$ 638
非因營業而發生	3,305	2,287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u>1,794</u>)	(<u>1,794</u>)
	<u>\$ 2,287</u>	<u>\$ 1,131</u>

合併公司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係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票據如屆到期日未獲兌現，則提列 100% 備抵損失。

(二) 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867,787	\$ 1,376,505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u>129,572</u>)	(<u>136,383</u>)
	<u>\$ 1,738,215</u>	<u>\$ 1,240,122</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信用卡款平均授信期間為 2-3 天，禮商券款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1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維持應收款項之品質，合併公司對於交易客戶的風險管理，係評估該客戶目前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等信用因素，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超過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3%~ 0.0300%	0.0076%~ 0.1500%	0.2200%~ 0.3703%	1.0321%~ 1.2200%	100%	
總帳面金額	\$1,651,442	\$ 84,940	\$ 1,976	\$ 41	\$ 129,388	\$1,867,78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78</u>)	(<u>101</u>)	(<u>4</u>)	(<u>1</u>)	(<u>129,388</u>)	(<u>129,572</u>)
攤銷後成本	<u>\$1,651,364</u>	<u>\$ 84,839</u>	<u>\$ 1,972</u>	<u>\$ 40</u>	<u>\$ -</u>	<u>\$1,738,21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136,38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3,445</u>)
年初餘額 (IFRS 9)	132,93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3,366</u>)
年底餘額	<u>\$129,572</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信用卡款與禮商券款

無法回收之機率極低，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u>\$ 1,175,444</u>
逾期天數	
30天以下	50,661
31至60天	12,776
61天以上	<u>137,624</u>
合 計	<u>\$ 1,376,50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 50,661
31至60天	12,776
61天以上	<u>1,241</u>
合 計	<u>\$ 64,67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307	\$ 132,573	\$ 143,88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0	-	3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u>	<u>(7,527)</u>	<u>(7,52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37</u>	<u>\$ 125,046</u>	<u>\$ 136,383</u>

(三) 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應收放款	\$ 1,225,948	\$ 1,247,645
其他	1,228,049	931,672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u>294,642</u>)	(<u>395,284</u>)
	<u>\$ 2,159,355</u>	<u>\$ 1,784,033</u>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擬與百慕達遠東新世紀（控股）公司及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共同投資遠鼎實業（上海）公司，以持有並進行上海世博會地區土地開發及興建企業辦公大樓。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初始註冊資本金為人民幣 5 億元，由百慕達遠東新世紀（控股）公司透過 100% 子公司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獨資設立，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擬待企業辦公大樓開發建設達 25% 後，再行增資遠鼎實業（上海）公司，預計最終持股比例為 20%。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分別同意提供借款人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一年期人民幣均為 216,700 仟元及遠鼎實業（上海）公司人民幣為 81,377 仟元及 59,000 仟元之短期融通資金額度，依議定利率計算利息，由借款人提供同等額度之保託本票，借款人得於期間內隨時動支。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皆為人民幣 216,560 仟元，遠鼎實業（上海）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皆為人民幣 57,377 仟元，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合併公司認為投資之潛在益處應會超出來自貸款之潛在利息收入，因此制定貸款之條款並不單純視貸款為一項單獨交易，尚慮及投資計劃之潛在利益。另由於借款人之最終母公司為遠東新世紀公司，故合併公司相信借款人有充足財務資源償還貸款而毋須抵押。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於 108 年 2 月 18 日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 12.5 億元，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投資遠鼎實業（上海）公司計人民幣 2.5 億元，增資後持股比例為 20%。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超過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2%~ 0.0200%	0.0063%~ 0.1200%	0.1800%~ 0.3046%	0.8361%~ 0.9300%	100%	
總帳面金額	\$2,159,325	\$ 34	\$ -	\$ -	\$ 294,638	\$2,453,99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	-	-	-	(294,638)	(294,642)
攤銷後成本	<u>\$2,159,321</u>	<u>\$ 34</u>	<u>\$ -</u>	<u>\$ -</u>	<u>\$ -</u>	<u>\$2,159,355</u>

其他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395,284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369</u>
年初餘額 (IFRS 9)	395,65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2,68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3,966)
外幣換算差額	(<u>4,356</u>)
年底餘額	<u>\$ 294,642</u>

106 年度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其他應收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 287
31 至 60 天	201
61 天以上	<u>1,101</u>
合計	<u>\$ 1,58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33,731	\$ 266,322	\$ 400,05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35	-	43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	-	(6)
外幣換算差額	-	(<u>5,198</u>)	(<u>5,19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160</u>	<u>\$ 261,124</u>	<u>\$ 395,284</u>

十四、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u>\$ 2,729,234</u>	<u>\$ 2,583,275</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 80,831</u>	<u>\$ 99,738</u>
備抵存貨盤點損失	<u>\$ 22,787</u>	<u>\$ 22,295</u>
備抵未實現進貨折扣	<u>\$ 3,437</u>	<u>\$ 3,004</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697,764 仟元及 20,333,921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迴轉未實現盤點及呆滯損失	<u>\$ 18,415</u>	<u>\$ 1,734</u>
(提列)迴轉未實現進貨折扣	<u>(\$ 433)</u>	<u>\$ 1,506</u>

十五、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 公司	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量販	100	100	
	百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100	100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67	67	
	裕民股份有限公司	廣告及進口商品 代理	100	100	
	遠東鴻利多股份有限公司	建物出租	56	56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54	54	
	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量販	96	96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35	35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AMC)	貿 易	100	100	
百揚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2	2	
	遠百亞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購物中心	70	70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33	33	
	遠百新世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購物中心	100	100	1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46	46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投 資	40	40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40	4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13	13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	1	
	遠東鴻利多股份有限公司	建物出租	44	44	
裕民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量販	-	-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	-	
遠東鴻利多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諮詢服務	100	100	
	重慶遠東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1	1	
遠百亞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2	2	
遠百新世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2	2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1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79	79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投 資	60	60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60	60	
	太平洋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投 資	100	100	
太平洋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73	73	
百發(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諮詢服務	100	100	
	百發中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100	100	2
	百發(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投 資	100	100	
	成都遠東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4
	成都北城遠東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	100	3
	大連連太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備 註：

1.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仍屬創業期間。
2. 百發中國控股公司基於暫無營運規劃考量，於 106 年 6 月申請暫停營運。
3. 經董事會決議於 106 年 4 月起結束營業，並於 107 年 10 月 23 日註銷。
4. 成都遠東百貨有限公司因市場商業體量供過於求，為進一步提升效益，商場重新規劃，公司經營調整轉型，故於 106 年 12 月 23 日起停止營業。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太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	100	2
	聯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50	50	1

備 註：

1. 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合併公司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將其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2.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於 97 年 11 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太崇投資公司破產宣告，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裁定宣告太崇投資公司破產，於 100 年 4 月 8 日召開第一次債權人會議。自 101 年 8 月 22 日起陸續完成資產之公開拍賣，破產管理人已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陸續進行資產分配，並於 104 年 11 月 11 日經法院裁定破產程序終結並對外進行公告，於公告滿三年之日（107 年 11 月 11 日），視為太崇投資公司之法人格消滅日。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8,678,647</u>	<u>\$ 8,444,059</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1,396	(\$ 39,180)
其他綜合損益	<u>414,602</u>	<u>(7,194)</u>
綜合損益總額	<u>\$425,998</u>	<u>(\$ 46,374)</u>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於 107 年 6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7,080 仟股。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於 107 年 11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6,806 仟股。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於 106 年 7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10,226 仟股，另合併公司於 106 年 9 月依原持股比例，按每股 10 元認購遠鑫電子票證公司發行之普通股 15,000 仟股，投資金額計 150,000 仟元。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於 106 年 6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20,398 仟股。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4 月參與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現金增資，認購 13,665 仟股，投資金額為 136,655 仟元。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增加至 22.72%，調整減少資本公積 5,427 仟元。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為充分整合電子商務業務及進行資源整併以提升產業競爭力，於 106 年 6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時間軸科技公司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6 年 8 月 1 日，並以時間軸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變更為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合併公司以 3,238 仟股亞東電子商務公司普通股，換發遠時數位科技公司 2,082 仟股普通股，持股比例由 22.72% 降低至 2%，經評估對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將不再具有重大影響力，故自 106 年 8 月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前述合併案已於 106 年 8 月 30 日經主管機關同意申報生效。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以自有資金人民幣 75,000 仟元，於中國大陸投資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33% 之表決權，並與成都百貨大樓集團有限公司（大陸地區合作企業）協議，為確保雙方長期穩定之合作，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須提供人民幣 425,000 仟元予成都百揚實業公司，其盈餘之分配，係依合約協定之百分比進行分配，非依實際持有之表決權比率分配之。且在非發生公司清算或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欲轉讓表決權情形下，前述款項將可分期轉增資為成都百揚實業公司之資本，因此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惟當成都百貨大樓集團有限公司要求大於依合約協定之百分比進行盈餘分配時，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可同時要求收回其多分配盈餘差額之二分之一，並依該金額返還上述保證金，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成都百揚實業公司已累計返還人民幣 110,208 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投資關聯企業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建物附屬設備	裝 修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器具、運輸 及其他設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600,554	\$ 21,523,208	\$ 9,516,346	\$ 13,088,922	\$ 10,494,571	\$ 3,286,782	\$ 2,531,322	\$ 73,041,705
增 添	-	-	206,227	484,944	3,059	142,248	748,036	1,584,514
處 分	-	-	(130,306)	(1,101,880)	(36,464)	(191,383)	-	(1,460,033)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119,585	290,193	6,789	4,433	-	-	-	1,421,000
重 分 類	-	-	25,481	137,840	-	22,872	(11,528)	174,665
淨兌換差額	-	(29,681)	-	(70,741)	-	(2,540)	(39)	(103,00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20,139</u>	<u>\$ 21,783,720</u>	<u>\$ 9,624,537</u>	<u>\$ 12,543,518</u>	<u>\$ 10,461,166</u>	<u>\$ 3,257,979</u>	<u>\$ 3,267,791</u>	<u>\$ 74,658,85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6,891,514)	(\$ 5,938,447)	(\$ 9,710,758)	(\$ 4,654,469)	(\$ 2,219,935)	-	(\$ 29,415,123)
處 分	-	-	126,865	892,715	36,464	174,525	-	1,230,569
減損損失	-	-	-	-	-	(2,040)	-	(2,040)
折舊費用	-	(465,631)	(679,089)	(1,113,750)	(327,324)	(270,408)	-	(2,856,202)
淨兌換差額	-	27,388	-	53,808	-	1,975	-	83,17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329,757)</u>	<u>(\$ 6,490,671)</u>	<u>(\$ 9,877,985)</u>	<u>(\$ 4,945,329)</u>	<u>(\$ 2,315,883)</u>	<u>-</u>	<u>(\$ 30,959,625)</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3,720,139</u>	<u>\$ 14,453,963</u>	<u>\$ 3,133,866</u>	<u>\$ 2,665,533</u>	<u>\$ 5,515,837</u>	<u>\$ 942,096</u>	<u>\$ 3,267,791</u>	<u>\$ 43,699,225</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720,139	\$ 21,783,720	\$ 9,624,537	\$ 12,543,518	\$ 10,461,166	\$ 3,257,979	\$ 3,267,791	\$ 74,658,850
增 添	-	-	245,549	342,640	-	179,365	1,506,880	2,274,434
處 分	-	-	(54,828)	(208,224)	(3,268,803)	(109,054)	-	(3,640,909)
重 分 類	-	-	101,027	28,026	450,373	28,418	(471,573)	136,271
淨兌換差額	-	(24,875)	-	(36,967)	-	(1,664)	(31)	(63,53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20,139</u>	<u>\$ 21,758,845</u>	<u>\$ 9,916,285</u>	<u>\$ 12,668,993</u>	<u>\$ 7,642,736</u>	<u>\$ 3,355,044</u>	<u>\$ 4,303,067</u>	<u>\$ 73,365,10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7,329,757)	(\$ 6,490,671)	(\$ 9,877,985)	(\$ 4,945,329)	(\$ 2,315,883)	-	(\$ 30,959,625)
處 分	-	-	48,386	188,937	3,268,803	107,203	-	3,613,329
減損損失	-	(20,203)	(12,049)	(4,104)	-	(1,691)	-	(38,047)
折舊費用	-	(465,749)	(656,425)	(847,195)	(284,787)	(243,050)	-	(2,497,206)
重 分 類	-	-	(38)	38	-	(8,631)	-	(8,631)
淨兌換差額	-	23,396	-	33,306	-	1,310	-	58,01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792,313)</u>	<u>(\$ 7,110,792)</u>	<u>(\$ 10,507,003)</u>	<u>(\$ 1,961,313)</u>	<u>(\$ 2,460,742)</u>	<u>-</u>	<u>(\$ 29,832,16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3,720,139</u>	<u>\$ 13,966,532</u>	<u>\$ 2,805,488</u>	<u>\$ 2,161,990</u>	<u>\$ 5,681,423</u>	<u>\$ 894,302</u>	<u>\$ 4,303,067</u>	<u>\$ 43,532,94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17 至 56 年
建物附屬設備	5 至 20 年
裝修設備	3 至 20 年
租賃資產	35 至 50 年
器具、運輸及其他設備	3 至 12 年

遠百企業公司經評估未來獲利狀況，擬於 108 年第 1 季結束中港分公司之營運，並以該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其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後，認列減損損失 38,047 仟元。

成都北城遠東百貨公司經評估未來獲利情況，於 106 年 4 月起結束營業，並對該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後，認列減損損失 2,040 仟元。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築物及建物 附屬設備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6,734,252		\$ 3,432,544	\$	10,166,796
增 添		-	1,481		1,481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9,585)		(301,415)	(1,421,000)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u>55,571</u>		<u>(64,632)</u>	<u>(</u>	<u>9,061)</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5,670,238		3,067,978		8,738,216
處 分		-	(90,621)	(90,621)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u>84,608</u>		<u>(41,563)</u>	<u></u>	<u>43,04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754,846</u>		<u>\$ 2,935,794</u>	<u>\$</u>	<u>8,690,640</u>

本公司位於花蓮地區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 2 月 6 日受地震影響，造成建築物重大毀損，本公司已於 107 年 3 月拆除完畢，並於 107 年度認列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0,621 仟元。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自 106 年起，將其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予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使用，該不動產於合併報告中因屬自用，故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金額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租賃期間為 1~7.5 年，除最低租賃給付外，部分租賃合約亦包含或有租金條款，合併公司每年得依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租金。107 及 106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172,054 仟元及 138,88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183,065	\$125,930
1~5年	244,950	245,061
超過5年	<u>4,310</u>	<u>-</u>
	<u>\$432,325</u>	<u>\$370,991</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皆委外估價，且係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張宏楷、張譯之、葉玉芬及戴廣平估價師進行估價。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21,577,513	\$ 22,218,353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u>2,895,472</u>	<u>3,088,061</u>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18,682,041</u>	<u>\$ 19,130,292</u>
折現率	3.845%~4.345%	4.34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1 仟元至 2 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1 仟元至 4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合併公司現行租賃契約及市場租金行情為基礎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5~14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房屋稅、地價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及重置提撥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營造工程物價指數、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及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營造施工費等推估。

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2.5% 決定。

本公司部分位於台灣東部地區之土地因尚未開發，其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u>\$1,965,503</u>	<u>\$801,791</u>
利潤率	16%~20%	16%~18%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49%~3.90%	2.20%~3.29%

該等土地於考量相關法令、國內總體經濟前景樂觀、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後，以最有效使用之方式估算開發後可銷售之土地或建物面積，據以估計銷售總金額。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十九、無形資產

	商	譽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7,631,973	\$ 314,002	\$ -	\$ -	\$ 7,945,975
增 加	-	53,748	-	-	53,748
除 列	-	(8,349)	-	-	(8,349)
重 分 類	-	15,159	-	-	15,159
匯率影響數	-	(1,231)	-	-	(1,23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631,973</u>	<u>\$ 373,329</u>	<u>\$ -</u>	<u>\$ -</u>	<u>\$ 8,005,30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493,351)	(\$ 207,770)	\$ -	\$ -	(\$ 1,701,121)
減損損失	(1,205,840)	-	-	-	(1,205,840)
攤銷費用	-	(44,687)	-	-	(44,687)
除 列	-	5,088	-	-	5,088
匯率影響數	-	774	-	-	77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699,191)</u>	<u>(\$ 246,595)</u>	<u>\$ -</u>	<u>\$ -</u>	<u>(\$ 2,945,786)</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4,932,782</u>	<u>\$ 126,734</u>	<u>\$ -</u>	<u>\$ -</u>	<u>\$ 5,059,516</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7,631,973	\$ 373,329	\$ -	\$ -	\$ 8,005,302
增 加	-	34,784	28,942	-	63,726
除 列	-	(210)	-	-	(210)
重 分 類	-	8,105	-	-	8,105
匯率影響數	-	(1,130)	-	-	(1,13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631,973</u>	<u>\$ 414,878</u>	<u>\$ 28,942</u>	<u>\$ -</u>	<u>\$ 8,075,793</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99,191)	(\$ 246,595)	\$ -	\$ -	(\$ 2,945,786)
減損損失	(1,630,000)	-	-	-	(1,630,000)
攤銷費用	-	(51,903)	-	-	(51,903)
除 列	-	210	-	-	210
匯率影響數	-	944	-	-	94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329,191)</u>	<u>(\$ 297,344)</u>	<u>\$ -</u>	<u>\$ -</u>	<u>(\$ 4,626,535)</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3,302,782</u>	<u>\$ 117,534</u>	<u>\$ 28,942</u>	<u>\$ -</u>	<u>\$ 3,449,258</u>

係取得子公司股權時，因投資成本高於子公司股權淨值無法分析發生原因者列為商譽，其中主要為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之商譽。

合併公司分別於107及106年度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與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有關之商譽減損1,630,000仟元及1,205,840仟元。造成減損之主要原因係中國大陸地區之獲利不如預期。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各

現金產生單位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9.3% 及 11.00% 予以計算。

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資本資出及其他營業成本之成長作為編製基礎。管理階層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之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均不致造成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合計超過可回收金額合計。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10年
特許權	45年

二十、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一)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復興館 (BR4)	\$ 4,922,241	\$ 5,305,965
(二) A13 地上權	2,173,763	2,236,168
(三) 遠百亞太開發高雄地上權	622,971	644,452
(四)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157,076	171,333
(五) 遠百企業公司新竹分公司	92,934	116,167
(六)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土地使用權	76,842	93,874
(七)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地上權	14,335	14,643
	<u>\$ 8,060,162</u>	<u>\$ 8,582,602</u>
流動 (帳列預付款項)	\$ 355,698	\$ 405,928
非流動	<u>7,704,464</u>	<u>8,176,674</u>
	<u>\$ 8,060,162</u>	<u>\$ 8,582,602</u>

(一)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於 96 年 1 月與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及宏通綜合商業發展公司 (以下簡稱「宏通公司」) 簽訂捷運木柵線忠孝復興站 (BR4) (以下簡稱「復興館 (BR4)」) 聯合開發大樓公有不動產租賃契約書，於 105 年 6 月租約期滿前重新簽訂租賃契約書，租期 9 年 6 個月，第 1 年每月租金 20,263 仟元，第 2 年起依租賃契約書約定調整。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支付保證金予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及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分別為 23,637 仟元及 38,278 仟元，另依「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營運保證金數額

及管理辦法」規定繳交營運保證金 182,324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存出保證金共計 244,239 仟元。

此外，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為取得復興館（BR4）土地聯合開發建物之承租權，預先支付予復興館（BR4）之開發權人—宏通公司款項，並於 95 年 12 月與宏通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書，承租宏通公司所有之復興館（BR4）土地及建物，約定當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已支付金額超過應付租金時，該超付金額視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預付租金，將由未來之應付月租金中抵扣之。

- (二) 本公司於 92 年 9 月取得台北市政府台北市信義計畫區編號 A13 市有土地地上權，權利金合約總金額為 3,196,888 仟元，並於 92 年 10 月完成地上權設定。依約該地上權存續期間為 50 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另自簽約之日起，每月給付租金 3,771 仟元，並隨同公告地價調整。
- (三)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於 87 年 1 月 1 日與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興建暨營運高雄亞洲企業金融中心大樓（遠百亞太購物中心）合約，依約由亞洲水泥公司提供建地由遠百亞太開發公司興建商業大樓。遠百亞太開發公司得自契約簽訂日起使用 50 年，並支付 1,073,000 仟元作為地上權權利金，按使用期間平均攤銷，另自簽約日起，每年 11 月給付公告地價百分之五作為地租，該大樓於 90 年 10 月興建完成並分別出租予本公司及威秀影城公司。投資興建商業大樓成本係依工程合約總價，於使用期間（自 90 年 10 月至 136 年 12 月）平均攤銷。
- (四)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因經營方式改變，與大連百年商城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租賃增補協議，並預付人民幣 60,000 仟元作為租金，於租賃期間依合約約定方式攤銷。
- (五) 遠百企業公司於 90 年 11 月與新竹化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竹化工公司」）簽訂不動產租賃合約，依約由新竹化工公司提供建地並興建量販商店，該建物相關之工程款項，由新竹化工公司及遠百企業公司按 1：2 出資比例付款，遠百企業公司之出資（包括

前期開發費用) 視為預付租賃款，於該分公司開幕日起依剩餘合約年限(19年3個月)平均攤銷，新竹分公司已於92年10月開幕。

(六)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於取得土地使用權起，按30年平均攤銷。

(七)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於104年7月8日與新竹縣政府簽訂「新竹縣竹北市停八停車場委託民間參與興建營運案投資契約」，權利金合約總金額為10,000仟元，並於104年9月完成地上權設定，依約該地上權自簽訂投資契約之日起算，包括興建與營運期間，存續期間為50年。另自簽約之日起依興建期間以申報地價總額1%，營運期間則以申報地價總額3%設算土地租金，並隨同公告地價調整。

二一、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二)	\$ 1,422,924	\$ 1,655,510
租賃誘因	186,409	38,616
其他	154,486	154,509
	<u>\$ 1,763,819</u>	<u>\$ 1,848,635</u>
流動	\$ 85,798	\$ 69,068
非流動	<u>1,678,021</u>	<u>1,779,567</u>
	<u>\$ 1,763,819</u>	<u>\$ 1,848,635</u>

二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12,047,612	\$ 12,260,667
擔保借款(附註三六)	910,000	824,289
	<u>\$ 12,957,612</u>	<u>\$ 13,084,956</u>

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0.890%~6.491%	0.900%~5.550%
擔保借款	0.920%~1.230%	0.920%~4.85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482,000	\$ 2,516,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635	1,300
	<u>\$ 3,480,365</u>	<u>\$ 2,514,70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 1,083,000	\$ 374	\$ 1,082,626	0.770%~1.078%	股票	\$ 662,952
中華票券	925,000	522	924,478	0.490%~1.228%	股票	84,875
上海商銀	500,000	391	499,609	0.600%	—	-
國際票券	274,000	64	273,936	0.680%~1.078%	股票	91,665
萬通票券	200,000	17	199,983	0.880%	—	-
合庫票券	200,000	94	199,906	0.860%	—	-
台灣票券	150,000	68	149,932	0.750%	—	-
大慶票券	150,000	105	149,895	0.910%	—	-
	<u>\$ 3,482,000</u>	<u>\$ 1,635</u>	<u>\$ 3,480,365</u>			<u>\$ 839,492</u>

106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 825,000	\$ 494	\$ 824,506	0.742%~0.760%	股票	\$ 659,025
中華票券	701,000	349	700,651	0.430%~0.450%	股票	70,500
國際票券	340,000	100	339,900	0.570%~0.650%	股票	76,140
台灣票券	200,000	50	199,950	0.750%	—	-
萬通票券	200,000	78	199,922	0.750%~0.832%	—	-
合庫票券	200,000	207	199,793	0.690%	—	-
大慶票券	50,000	22	49,978	0.600%	—	-
	<u>\$ 2,516,000</u>	<u>\$ 1,300</u>	<u>\$ 2,514,700</u>			<u>\$ 805,665</u>

(三)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0,200,000	\$ 10,500,000
信用借款	4,890,000	5,610,000
循環額度商業本票借款	-	648,102
小計	15,090,000	16,758,102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3,500,000
	<u>\$ 15,090,000</u>	<u>\$ 13,258,102</u>

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0.900%-1.720%	0.090%-1.801%
信用借款	0.900%-1.660%	0.080%-1.600%
循環額度商業本票借款	-	1.210%-1.260%

二三、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1,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1,851</u>
	998,149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998,149</u>
	<u>\$ -</u>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於102年12月30日發行5年期之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為10億元，票面利率為1.75%，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公司債委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發行。本公司債已於107年12月到期清償。

二四、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租賃誘因	\$ 970,529	\$ 1,134,423
應付薪資及獎金	780,040	769,592
應付工程設備款	363,938	314,015
其他	<u>2,466,932</u>	<u>3,103,941</u>
	<u>\$ 4,581,439</u>	<u>\$ 5,321,971</u>
<u>遞延收入</u>		
客戶忠誠計畫	<u>\$ -</u>	<u>\$ 83,761</u>
<u>其他負債</u>		
存入保證金	\$ 466,168	\$ 490,811
其他	<u>348,348</u>	<u>291,273</u>
	<u>\$ 814,516</u>	<u>\$ 782,084</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u>\$ 3,687,578</u>	<u>\$ 4,250,840</u>
—遞延收入	<u>\$ -</u>	<u>\$ 83,761</u>
—其他負債	<u>\$ 320,947</u>	<u>\$ 264,545</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u>\$ 1,387,430</u>	<u>\$ 1,588,670</u>

二五、負債準備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除役負債	<u>\$ 31,501</u>	<u>\$ 33,293</u>
流動	\$ 6,592	\$ 6,828
非流動	<u>24,909</u>	<u>26,465</u>
	<u>\$ 31,501</u>	<u>\$ 33,293</u>

	<u>除 役 負 債</u>
106年1月1日餘額	\$ 46,591
本年度使用	(13,548)
折現轉回數	<u>250</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33,293
本年度使用	(2,045)
折現轉回數	<u>253</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1,501</u>

二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中華民國境內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位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公司員工，係屬中國大陸地方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中華民國境內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中華民國境內公司分別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6%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

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裕民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皆為 13 仟元；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為 486 仟元及 611 仟元。

遠東鴻利多公司於 89 年 7 月 1 日起結束買賣業務，原員工轉任職遠百企業公司，其年資延續計入退休金給付之計算，待員工退休時，依據其在遠東鴻利多公司服務之年資予以計算應支付之退休金費用；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皆為 778 仟元，係為支付前項退休金之準備。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67,816	\$ 267,663	\$ 11,337	\$ 636,2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78,815)	(29,627)	(9,517)	(157,90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9,001</u>	<u>\$ 238,036</u>	<u>\$ 1,820</u>	<u>\$ 478,359</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42,897	\$ 258,508	\$ 11,176	\$ 641,2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5,389)	(22,105)	(9,005)	(172,8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37,508</u>	<u>\$ 236,403</u>	<u>\$ 2,171</u>	<u>\$ 468,43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 1 月 1 日	<u>\$ 805,974</u>	<u>(\$ 491,413)</u>	<u>\$ 314,561</u>	<u>\$ 240,346</u>	<u>(\$ 23,329)</u>	<u>\$ 217,01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329	-	8,329	1,803	-	1,803
利息費用(收入)	<u>9,963</u>	<u>(6,031)</u>	<u>3,932</u>	<u>3,004</u>	<u>(326)</u>	<u>2,678</u>
認列於損益	<u>18,292</u>	<u>(6,031)</u>	<u>12,261</u>	<u>4,807</u>	<u>(326)</u>	<u>4,48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485	15,485	-	56	5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6,394	-	6,394	14,285	-	14,28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	-	3,179	-	3,17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866</u>	-	<u>866</u>	<u>8,188</u>	-	<u>8,18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260</u>	<u>15,485</u>	<u>22,745</u>	<u>25,652</u>	<u>56</u>	<u>25,708</u>
雇主提撥	-	(112,059)	(112,059)	-	(10,803)	(10,803)
福利支付	<u>(88,629)</u>	<u>88,629</u>	-	<u>(12,297)</u>	<u>12,297</u>	-
106 年 12 月 31 日	742,897	(505,389)	237,508	258,508	(22,105)	236,403

(接次頁)

(承前頁)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7,088	\$ -	\$ 7,088	\$ 1,740	\$ -	\$ 1,740
利息費用(收入)	9,286	(6,356)	2,930	2,908	(276)	2,632
認列於損益	16,374	(6,356)	10,018	4,648	(276)	4,37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3,357)	(43,357)	-	(768)	(76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6,684	-	6,684	16,205	-	16,20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750	-	8,750	-	-	-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3,482	-	33,482	9,176	-	9,17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8,916	(43,357)	5,559	25,381	(768)	24,613
雇主提撥	-	(164,084)	(164,084)	-	(27,352)	(27,352)
福利支付	(140,371)	140,371	-	(20,875)	20,875	-
107年12月31日	\$ 667,816	(\$ 578,815)	\$ 89,001	\$ 267,662	(\$ 29,626)	\$ 238,036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	\$ 11,353	(\$ 9,173)	\$ 2,180	\$ 735,353	(\$ 288,002)	\$ 447,35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1	-	91	8,255	-	8,255
前期服務成本	-	-	-	699	-	699
利息費用(收入)	142	(116)	26	9,192	(3,756)	5,436
認列於損益	233	(116)	117	18,146	(3,756)	14,39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	27	-	1,221	1,22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5	-	15	22,702	-	22,70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45	-	145	-	-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165)	-	(165)	6,010	-	6,0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	27	22	28,712	1,221	29,933
雇主提撥	-	(148)	(148)	-	(23,237)	(23,237)
福利支付	(405)	405	-	(140,955)	140,955	-
106年12月31日	11,176	(9,005)	2,171	641,256	(172,819)	468,43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0	-	90	4,498	-	4,498
利息費用(收入)	126	(102)	24	8,015	(2,298)	5,717
認列於損益	216	(102)	114	12,513	(2,298)	10,21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64)	(264)	-	(6,846)	(6,84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16,185	-	16,18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35	-	135	9,084	-	9,084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107)	-	(107)	1,969	-	1,9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8	(264)	(236)	27,238	(6,846)	20,392
雇主提撥	-	(146)	(146)	-	(20,685)	(20,685)
福利支付	(83)	-	(83)	(44,744)	44,744	-
107年12月31日	\$ 11,337	(\$ 9,517)	\$ 1,820	\$ 636,263	(\$ 157,904)	\$ 478,359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125%	1.125%	1.00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1.000%	2.000%	2.250%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0%	1.125%	1.125%	1.2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1.000%	2.00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17,528)	(\$ 7,501)	(\$ 267)	(\$ 18,730)
減少 0.25%	\$ 18,207	\$ 7,812	\$ 277	\$ 19,51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7,728	\$ 7,675	\$ 270	\$ 18,956
減少 0.25%	(\$ 17,156)	(\$ 7,406)	(\$ 261)	(\$ 18,294)

(接次頁)

(承前頁)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19,490)</u>	<u>(\$ 7,013)</u>	<u>(\$ 288)</u>	<u>(\$ 18,918)</u>
減少 0.25%	<u>\$ 20,244</u>	<u>\$ 7,299</u>	<u>\$ 299</u>	<u>\$ 19,71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9,729</u>	<u>\$ 7,160</u>	<u>\$ 292</u>	<u>\$ 19,154</u>
減少 0.25%	<u>(\$ 19,093)</u>	<u>(\$ 6,914)</u>	<u>(\$ 282)</u>	<u>(\$ 18,47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5,680</u>	<u>\$ 4,648</u>	<u>\$ 144</u>	<u>\$ 20,74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7年	11.3年	9.4年	12年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6,200</u>	<u>\$ 4,922</u>	<u>\$ 144</u>	<u>\$ 22,09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8年	10.9年	10.3年	12.0年

二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750,000</u>	<u>1,750,000</u>
額定股本	<u>\$17,500,000</u>	<u>\$17,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1,416,941</u>	<u>1,416,941</u>
已發行股本	<u>\$14,169,406</u>	<u>\$14,169,40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2,142,074	\$ 2,142,074
庫藏股票交易	1,173,346	1,173,346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u>	<u>-</u>	<u>511</u>
	<u>\$ 3,315,420</u>	<u>\$ 3,315,931</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採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淨值 之變動數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142,074	\$ 1,173,346	\$ 4,448	\$ 3,319,868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u>-</u>	<u>-</u>	(3,937)	(3,93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142,074	1,173,346	511	3,315,93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u>-</u>	<u>-</u>	(511)	(51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142,074</u>	<u>\$ 1,173,346</u>	<u>\$ -</u>	<u>\$ 3,315,420</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九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

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50%，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6月21日及106年6月20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3,599	\$ 113,425		
特別盈餘公積	12,543	114,149		
現金股利	1,416,940	991,858	\$ 1.0	\$ 0.7

本公司108年3月20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1,815	
特別盈餘公積	73,330	
現金股利	1,204,400	\$ 0.85

有關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25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643,743	\$ 2,529,59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		
增加提列數	12,543	114,149
年底餘額	\$ 2,656,286	\$ 2,643,743

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續就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迴轉，若投資性不動產轉換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特別盈餘公積於該不動產後續提列折舊時予以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86,048	\$ 58,27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779	29,97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u>827</u>	<u>(2,199)</u>
年底餘額	<u>\$ 90,654</u>	<u>\$ 86,048</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566,1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84,89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利益重分類至損益	(429,54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失之份額	<u>(6)</u>
年底餘額	<u>\$ 1,421,503</u>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 1,421,503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421,503)</u>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u>\$ -</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242,300</u>
年初餘額 (IFRS 9)	1,242,300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536,6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194,860
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	
至保留盈餘	(<u>4,192</u>)
年底餘額	<u>\$ 1,969,628</u>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u>\$ 7,859,460</u>	<u>\$ 7,812,23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332,345	309,036
子公司現金股利	(220,697)	(273,13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8,341)	23,3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	-	4,4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失	(2,461)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61)	(16,384)
相關所得稅	5,566	2,785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之變動數	(625)	(1,49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	<u>222,398</u>	(<u>1,323</u>)
年底餘額	<u>\$ 8,166,484</u>	<u>\$ 7,859,460</u>

(七) 庫藏股票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收 回 原 因	(仟 股)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股數	<u>8,207</u>

子公司係於公司法 90 年修法前取得本公司之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百鼎投資公司	8,207	<u>\$ 97,110</u>	<u>\$ 128,83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百鼎投資公司	8,207	<u>\$ 97,110</u>	<u>\$ 123,093</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八、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註)	\$ 23,704,953	\$ 24,257,581
專櫃抽成收入(註)	12,250,426	12,794,159
廣告及促銷收入	890,598	1,845,277
不動產租金收入	1,584,523	1,420,631
其 他	<u>812,051</u>	<u>849,334</u>
	<u>\$ 39,242,551</u>	<u>\$ 41,166,982</u>

註：銷售總額列示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專櫃銷售總額	\$ 88,049,625	\$ 89,128,993
商品銷售總額	<u>24,198,695</u>	<u>24,696,213</u>
	<u>\$ 112,248,320</u>	<u>\$ 113,825,206</u>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 7,435,814
客戶忠誠計畫	84,802
其 他	<u>4,852</u>
	<u>\$ 7,525,468</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十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5,612,648
客戶忠誠計畫	<u>59,426</u>
	<u>\$ 5,672,074</u>

二九、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營業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 18,697,764	\$ 20,333,921
租金成本	355,092	299,497
其他	<u>38,728</u>	<u>40,189</u>
	<u>\$ 19,091,584</u>	<u>\$ 20,673,607</u>

(二)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20,525	\$ 66,993
其他	<u>7,599</u>	<u>7,862</u>
	128,124	74,855
股利收入	152,720	138,393
保險理賠收入	<u>250,005</u>	<u>-</u>
	<u>\$ 530,849</u>	<u>\$ 213,248</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註)	\$ -	(\$ 2,85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0,443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益(損)	43,045	(9,061)
淨外幣兌換(損)益	(169,753)	74,68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	(26,487)	(223,33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0,621)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6,628
處分投資利益	-	428,971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1,630,000)	(1,205,8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8,047)	(2,040)
其他利益	207,019	1,251,964
其他損失	(48,778)	(435,690)
	<u>(\$1,743,179)</u>	<u>(\$ 116,574)</u>

註：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A)公允價值變動利益於107年度為4,647仟元及(B)處分利益於107年度為5,796仟元。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損包括(A)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於106年度為2,996仟元及(B)處分利益於106年度為145仟元。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442,384	\$454,249
公司債利息	19,351	19,367
其他利息費用	<u>33,994</u>	<u>29,10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之利息費用總額	495,729	502,723
加：負債準備折現轉回數	253	250
減：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58,702)	(57,597)
	<u>\$437,280</u>	<u>\$445,37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58,702	\$ 57,597
利息資本化利率	0.9800%~1.0500%	1.0500%~1.8417%

(五) 折舊及攤銷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97,206	\$ 2,856,202
減：裝修補助款沖減折舊	(<u>141,887</u>)	(<u>205,391</u>)
	2,355,319	2,650,811
無形資產（包含於攤銷費用）	<u>51,903</u>	<u>44,687</u>
	<u>\$ 2,407,222</u>	<u>\$ 2,695,49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4,443	\$ 75,951
營業費用	<u>2,260,876</u>	<u>2,574,860</u>
	<u>\$ 2,355,319</u>	<u>\$ 2,650,811</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1,903</u>	<u>\$ 44,687</u>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產生租金收入	\$ 82,239	\$ 71,407
未產生租金收入	<u>56,286</u>	<u>70,585</u>
	<u>\$138,525</u>	<u>\$141,992</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87,241	\$ 206,57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六）	<u>24,732</u>	<u>31,262</u>
	211,973	237,836
其他員工福利	<u>4,187,287</u>	<u>4,564,67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399,260</u>	<u>\$ 4,802,50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399,260</u>	<u>\$ 4,802,507</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 至 3.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0 日及 107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3.2%	3.2%
董事酬勞	2.4%	2.4%

金 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55,384		\$ 60,395	
董事酬勞	41,538		45,29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28,346	\$547,1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41</u>)	<u>422</u>
	<u>728,105</u>	<u>547,58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5,200	211,032
稅率變動	85,957	-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8,101	91,717
當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	<u>1,257</u>	<u>3,488</u>
	<u>170,515</u>	<u>306,23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898,620</u>	<u>\$853,82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549,115</u>	<u>\$ 2,698,84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690,816	\$ 622,67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1,312	14,53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230,173)	(667,039)
免稅所得	(53,307)	(91,47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1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5
土地增值稅	(23,303)	(35,10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383,187	926,05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595	53,631
稅率變動	85,95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16	3,910
其 他	<u>15,520</u>	<u>25,43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98,620</u>	<u>\$ 853,82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產生者		
一稅率變動	\$ 13,253	\$ -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10,113</u>	<u>13,325</u>
	<u>\$ 23,366</u>	<u>\$ 13,32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遞轉前期以回		
收前期已支付稅額	\$ 2,630	\$ 2,656
應收退稅款	<u>3,025</u>	<u>423</u>
	<u>\$ 5,655</u>	<u>\$ 3,07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09,796</u>	<u>\$ 539,39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租賃誘因	\$ 209,714	(\$ 11,539)	\$ -	(\$ 700)	\$ 197,475
退休金財稅差異	153,976	(23,484)	23,366	-	153,858
投資子公司	16,952	87,209	-	-	104,161
其他應付款	41,465	(41,465)	-	-	-
其他	<u>142,263</u>	<u>6,333</u>	-	(149)	<u>148,447</u>
	564,370	17,054	23,366	(849)	603,941
虧損扣抵	<u>155,208</u>	<u>13,386</u>	-	(435)	<u>168,159</u>
	<u>\$ 719,578</u>	<u>\$ 30,440</u>	<u>\$ 23,366</u>	<u>(\$ 1,284)</u>	<u>\$ 772,1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	\$ 823,288	\$ 91,148	\$ -	\$ -	\$ 914,436
土地增值稅準備	508,719	-	-	-	508,719
投資性不動產	384,773	(23,303)	-	-	361,470
投資子公司	172,975	59,423	-	(2,072)	230,326
其他	<u>25,725</u>	<u>73,687</u>	-	(1)	<u>99,411</u>
	<u>\$ 1,915,480</u>	<u>\$ 200,955</u>	<u>\$ -</u>	<u>(\$ 2,073)</u>	<u>\$ 2,114,362</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租賃誘因	\$ 233,476	(\$ 22,373)	\$ -	(\$ 1,389)	\$ 209,714
退休金財稅差異	160,195	(19,544)	13,325	-	153,976
投資性不動產	37,290	-	-	-	37,290
其他應付款	41,691	(226)	-	-	41,465
其他	<u>302,701</u>	<u>(180,540)</u>	-	(236)	<u>121,925</u>
	775,353	(222,683)	13,325	(1,625)	564,370
虧損扣抵	<u>248,154</u>	<u>(91,315)</u>	-	(1,631)	<u>155,208</u>
	<u>\$ 1,023,507</u>	<u>(\$ 313,998)</u>	<u>\$ 13,325</u>	<u>(\$ 3,256)</u>	<u>\$ 719,5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折舊	\$ 820,283	\$ 3,005	\$ -	\$ -	\$ -	\$ 823,288
土地增值稅準備	508,719	-	-	-	-	508,719
投資性不動產	419,880	(35,107)	-	-	-	384,773
投資子公司	270,519	33,143	-	(4,072)	(126,615)	172,975
其他	34,502	(8,802)	-	25	-	25,725
	<u>\$2,053,903</u>	<u>(\$ 7,761)</u>	<u>\$ -</u>	<u>(\$ 4,047)</u>	<u>(\$126,615)</u>	<u>\$1,915,480</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7年度到期	\$ 1,451,589	\$ -
116年度到期	3,184,627	3,458,509
115年度到期	957,341	1,172,477
114年度到期	812,468	974,952
113年度到期	675,800	827,861
112年度到期	123,329	592,523
111年度到期	189,304	113,858
110年度到期	171,239	84,200
109年度到期	183,485	84,736
108年度到期	373,159	212,874
107年度到期	-	430,513
	<u>\$ 8,122,341</u>	<u>\$ 7,952,503</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806,834</u>	<u>\$ 1,202,591</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676,954	117年
3,195,012	116年
1,493,269	115年
821,443	114年
696,075	113年
129,329	112年
195,449	111年
171,355	110年
183,485	109年
374,259	108年
<u>\$ 8,936,630</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中華民國境內之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94</u>	<u>\$ 1.09</u>
稀釋每股盈餘	<u>\$ 0.93</u>	<u>\$ 1.0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318,150</u>	<u>\$ 1,535,986</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1,318,150</u>	<u>\$ 1,535,98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08,734</u>	<u>1,408,73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931</u>	<u>5,23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13,665</u>	<u>1,413,97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已於附註二十列示者外，合併公司營業租賃主要係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簽訂承租營業場所契約。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分別為 1,020,277 仟元及 1,063,69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975,449	\$ 3,752,994
1~5年	13,515,692	10,185,176
超過5年	<u>20,264,110</u>	<u>16,633,122</u>
	<u>\$ 37,755,251</u>	<u>\$ 30,571,292</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依據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預期將收到之未來最低轉租給付總額分別 113,287 仟元及 165,918 仟元。

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及轉租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3,934,059	\$ 3,742,002
或有租金	170,442	233,269
轉租給付	(<u>61,751</u>)	(<u>54,111</u>)
	<u>\$ 4,042,750</u>	<u>\$ 3,921,16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八。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183,724 仟元及 162,255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25,529	\$ 633,272
1~5年	2,269,991	1,498,733
超過5年	<u>3,468,739</u>	<u>617,923</u>
	<u>\$ 6,564,259</u>	<u>\$ 2,749,928</u>

除上述最低租賃給付應收款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出租合約亦包含或有租金條款，約定承租人應按其年度營業額之特定百分比給付或有租金。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依據營運發展規劃、相關法令規定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負債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所組成。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審慎之資本風險管理政策，考量各類資本結構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以決定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經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舉借及償還借款管理其資本等方式來調整體資本結構，以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44,481	\$ -	\$ -	\$ 344,481
－國內上市(櫃)股票	93,266	-	-	93,266
	<u>\$ 437,747</u>	<u>\$ -</u>	<u>\$ -</u>	<u>\$ 437,74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631,653	\$ -	\$ -	\$ 3,631,653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573,146	573,146
	<u>\$ 3,631,653</u>	<u>\$ -</u>	<u>\$ 573,146</u>	<u>\$ 4,204,799</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496,455	\$ -	\$ -	\$ 496,455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3,178,410	\$ -	\$ -	\$ 3,178,410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1. 採用資產法評價，按期末該投資公司所投資之各標的公司分別依收益法、市場法或收益法及市場法並用之評價結果，考慮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2.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价格及按期末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持有供交易	\$ -	\$ 496,45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37,747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2,929,3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3,786,4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22,215,229	-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4,204,799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53,293,190	56,313,68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的，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有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財務管理部門致力於分析與評估與市場相關之財務風險因素，進而提出並執行相關因應策略以降低市場變動相關風險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主要財務活動，係經公司內部管理制度及董事會決議後施行。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係遵循公司政策之規範。

1. 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單位：美元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資 產		
美 元	<u>\$ 29,879</u>	<u>\$ 91,315</u>
負 債		
美 元	<u>\$ 3,968</u>	<u>\$139,874</u>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進行風險衡量。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匯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匯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或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7,958仟元及14,451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740,306	\$ 6,679,030
—金融負債	9,476,066	13,352,30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26,821	7,303,752
—金融負債	22,051,911	20,003,59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風險衡量。

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 200,251 仟元及 126,998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對於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之執行係遵循董事會規範，以達風險管理之目標，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而進行，對於權益價格變動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21,887 仟元。107 年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210,240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4,823 仟元。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58,92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源自於與營運活動相關之應收款項、存放於銀行之存款或與投資活動相關之金融工具等。

為維持應收款項之品質，合併公司對於交易客戶的風險管理，係評估該客戶目前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等信用因素，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此外，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據應收款項之回收可能性提列適當減損損失。至於銀行存款與投資活動相關之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管理，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會選擇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針對流動性風險之管理，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持有流動性佳之金融資產部位外，並隨時保持充裕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來因應營運週轉之資金缺口，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日常性之營運資金需求，針對專案性之資本支出需求，則以評估長期籌資方案來因應。對於資金缺口之管理，有效地安排資金來源與運用，以期達成資金配置最適化。以維持公司之財務彈性，並有效控管流動性風險。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2,957,612	\$ -	\$ -	\$ -	\$ -	\$ -	\$12,957,612
應付短期票券	3,480,365	-	-	-	-	-	3,480,365
應付票據	3,683	-	-	-	-	-	3,683
應付帳款	17,579,453	-	-	-	-	-	17,579,453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款	104,999	-	-	-	-	-	104,999
其他應付款	3,610,910	-	-	-	-	-	3,610,9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	12,460,000	2,630,000	-	-	-	15,090,000
存入保證金	50,344	227,618	125,821	3,584	7,596	51,205	466,168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3,084,956	\$ -	\$ -	\$ -	\$ -	\$ -	\$13,084,956
應付短期票券	2,514,700	-	-	-	-	-	2,514,700
應付票據	3,071	-	-	-	-	-	3,071
應付帳款	18,285,105	-	-	-	-	-	18,285,10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款	127,880	-	-	-	-	-	127,880
其他應付款	4,050,914	-	-	-	-	-	4,050,91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 內到期)	998,149	-	-	-	-	-	998,14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3,500,000	10,238,102	3,020,000	-	-	-	16,758,102
存入保證金	87,541	249,261	45,142	82,094	6,872	19,901	490,811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成都百揚實業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豐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崇光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遠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註)	關聯企業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鼎鼎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鼎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裕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鼎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元智大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徐元智紀念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醫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穩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宏通綜合商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太平洋崇光文教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太平洋崇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副董事長)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都市百貨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其他關係人(子公司遠東都會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馬來西亞商都市百貨公司	其他關係人(對子公司遠東都會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都市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馬來西亞商都市百貨公司之母公司)
亞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亞東證券公司之子公司)
遠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銀國際租賃公司之子公司)
成都中鐵瑞城大廈公司	其他關係人(大陸地區合作企業)
成都太百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大陸地區合作企業)
上海徐家匯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大陸地區合作企業)

註：亞東電子商務公司與時間軸科技公司於106年6月27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合併，並以時間軸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變更為遠時數位科技公司。

(二)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63,322	\$ 61,433
其他關係人	4,958	3,710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719	1,428
關聯企業	1,155	4,627
	<u>\$ 71,154</u>	<u>\$ 71,198</u>

註：合併公司與各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不同。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 83,160	\$ 31,466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45,788	40,690
關聯企業	3,265	12,790
	<u>\$132,213</u>	<u>\$ 84,946</u>

(三) 營業成本及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成本(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128,884	\$132,792
其他關係人	15,819	20,687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37</u>	<u>143</u>
	<u>\$144,840</u>	<u>\$153,622</u>

註：合併公司與各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其他廠商並無重大不同。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費用(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762,604	\$ 770,262
其他關係人	497,811	479,796
關聯企業	144,407	557,939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15,260</u>	<u>119,543</u>
	<u>\$ 1,520,082</u>	<u>\$ 1,927,540</u>

註：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租金係按雙方協議，按年或月收付。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其他利益及損失－利益		
其他關係人	\$ 18,300	\$ 17,544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16,683	18,149
關聯企業	1,272	1,140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263</u>	<u>3,220</u>
	<u>\$ 36,518</u>	<u>\$ 40,053</u>
其他利益及損失－損失		
關聯企業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7,176	\$ 7,217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u>	<u>1</u>
	<u>\$ 7,177</u>	<u>\$ 7,218</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淨額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61,195	\$ 51,658
其他關係人	53,923	22,403
關聯企業(註)	40,066	48,637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758	3,666
	<u>\$155,942</u>	<u>\$126,364</u>

註：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提列備抵損失／備抵呆帳分別為125,035仟元及128,450仟元。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註1)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 969,171	\$ 986,323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256,777	261,322
其他	11,968	10,453
	<u>1,237,916</u>	<u>1,258,098</u>
關聯企業	136,978	15,388
其他關係人(註2)	58,496	4,947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89	296
	<u>\$1,433,679</u>	<u>\$1,278,729</u>

註1：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包含資金貸與關係人1,225,948仟元及1,247,645仟元。

註2：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提列備抵呆帳皆為16,181仟元。

(六) 其他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 2,889	\$ 2,889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86	96
關聯企業	-	166
	<u>\$ 2,975</u>	<u>\$ 3,15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租賃款		
其他關係人	\$ 259,065	\$ 265,298
其他流動資產		
關聯企業	\$ 570	\$ 5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租賃誘因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		
關聯企業	\$ 9,141	\$ 7,924
其他關係人	1,314	1,494
	<u>\$ 10,455</u>	<u>\$ 9,418</u>
存出保證金		
關聯企業	\$ 130,848	\$ 136,363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		
企業	44,816	44,818
	<u>\$ 175,664</u>	<u>\$ 181,181</u>
長期預付租賃款		
其他關係人		
宏通綜合商業		
發展公司	\$ 4,663,176	\$ 5,040,667

(七) 應付關係人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		
企業	\$ 102,277	\$ 125,810
其他關係人	2,711	2,059
重大影響投資者	11	11
	<u>\$ 104,999</u>	<u>\$ 127,880</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294,205	\$ 282,478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		
企業	273,720	272,117
重大影響投資者	43,320	44,902
其他關係人	25,332	104,123
	<u>\$ 636,577</u>	<u>\$ 703,620</u>

(八) 合約負債

	107年12月31日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5,277
其他關係人	2,959
關聯企業	<u>308</u>
	<u>\$ 8,544</u>

(九) 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	\$ 3,018
其他關係人	-	3,012
關聯企業	-	<u>1,425</u>
	<u>\$ -</u>	<u>\$ 7,455</u>
其他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 6,146	\$ 5,907
其他關係人	238	15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27	<u>196</u>
	<u>\$ 6,411</u>	<u>\$ 6,118</u>
其他非流動負債		
租賃誘因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91,142	<u>\$ 92,791</u>
存入保證金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36,846	\$ 28,860
其他關係人	<u>1,032</u>	<u>1,032</u>
	<u>\$ 37,878</u>	<u>\$ 29,892</u>
其他		
其他關係人	<u>\$ 29,505</u>	<u>\$ 29,759</u>

(十) 發包工程

合併公司發包工程計價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805,482	\$417,500
其他關係人	764	1,939
關聯企業	<u>540</u>	<u>-</u>
	<u>\$806,786</u>	<u>\$419,439</u>

(十一) 處分金融資產

106 年度

關係人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遠通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771	股票	<u>\$ 254,111</u>	<u>\$ 74,341</u>
穩靜企業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00	股票	<u>\$ 479,574</u>	<u>\$ 198,471</u>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醫藥基金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217	股票	<u>\$ 234,540</u>	<u>\$ 107,918</u>

(十二) 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提供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資金貸與實際動支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u>\$ 1,926,169</u>	<u>\$ 969,171</u>	-	<u>\$ -</u>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u>\$ 520,820</u>	<u>\$ 256,777</u>	-	<u>\$ -</u>

關係人名稱	106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u>\$ 2,972,097</u>	<u>\$ 986,323</u>	-	<u>\$ -</u>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u>\$ 524,843</u>	<u>\$ 261,322</u>	-	<u>\$ -</u>

(十三) 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融資自其他關係人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	財務成本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u>\$ 400,000</u>	<u>\$ -</u>	1.15	<u>\$ 192</u>

關係人名稱	106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	財務成本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u>\$ 1,200,000</u>	<u>\$ -</u>	0.90-1.25	<u>\$ 3,583</u>

(十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29,097	\$112,697
退職後福利	<u>494</u>	<u>5,143</u>
	<u>\$129,591</u>	<u>\$117,84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抵押或質押作為進貨、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行政訴訟提存等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283,6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4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04,587	3,492,8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35,6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783,29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00,626	17,587,339
投資性不動產	<u>682,999</u>	<u>755,294</u>
	<u>\$ 23,651,902</u>	<u>\$ 23,654,796</u>

三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92,586	\$ 2,180,109
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	<u>500,000</u>	<u>-</u>
	<u>\$ 4,092,586</u>	<u>\$ 2,180,109</u>

(二) 經濟部商業司於100年7月28日來函表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董監事任期屆滿，命其於100年10月28日前改選。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業於100年8月26日完成改選，選出新任董事徐旭東、黃晴雯、黃茂德、王孝一、井上哲，監察人王景益，並於100年9月2

日送請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經濟部已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對該次股東會所作成之決議，有關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股東分別提起確認股東會決議無效訴訟及撤銷股東會決議之訴，截至目前為止，已有包括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00 年度訴字第 3965 號判決、最高法院 104 年度台上字第 90 號判決、臺灣高等法院 101 年度抗字第 1589 號、第 1681 號裁定以及最高法院 106 年度台上字第 86 號判決等確定裁判，駁回該等股東之起訴或上訴確定，亦即目前已有多件法院確定裁判，認定該次股東會決議合法。另李恒隆以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及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被告，起訴確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100 年 8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不成立或無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駁回李恒隆之起訴後，臺灣高等法院以 103 年度上字第 1014 號判決駁回李恒隆之上訴。

另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前任董事長李恒隆主張派任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已由黃晴雯、井上哲、徐旭東、王孝一及黃茂德，改派為翁俊治、朱兆銓、李伸一、劉瑞村及金玉瑩，並由前開 5 人互選翁俊治為太流公司之董事長，於 100 年 8 月 8 日向經濟部商業司申辦董監事變更登記，經濟部以李恒隆進行改派時，已非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於 102 年 8 月 27 日發文否准此件變更登記之申辦。而翁俊治、朱兆銓、李伸一、劉瑞村及金玉瑩等人自稱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董事會，分別於 100 年 9 月 5 日及 9 月 6 日召開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股東會，就該二次股東會之決議，有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股東提起確認股東會決議不成立之訴，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103 年 1 月 22 日以 100 年度訴字第 4224 號判決，確認 100 年 9 月 5 日之會議決議不成立；同法院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以 100 年度訴字第 4164 號判決，確認 100 年 9 月 6 日之會議決議不成立。該二件案件經翁俊治等人提起上訴，臺灣高等法院於 105 年 5 月 31 日以 103 年度上字第 330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等人之上訴，認定 100 年 9 月 5 日之股東會決議不成立，翁俊治等人就該判決，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6 日以 107 年度台上字第 965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等人之上訴，本案業已確定；

就 100 年 9 月 6 日之股東會決議不成立案件，臺灣高等法院於 105 年 8 月 17 日以 103 年度上字第 87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等人之上訴，認定 100 年 9 月 6 日之股東會決議不成立，翁俊治就該判決，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13 日以 107 年度台上字第 1591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之上訴，本案業已確定。

(三) 豐洋興業公司以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侵害其商標權為由，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黃晴雯董事長及汪郭鼎松營業總經理，提起違反商標法之刑事告訴，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於 106 年 11 月 27 日以 106 年度調偵字第 2264 號起訴書提起公訴後，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以 106 年度智易字第 70 號判決，判決兩位被告均無罪。就本件無罪判決，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於 108 年 1 月 23 日向智慧財產法院提起上訴。另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於 107 年 1 月間，收到法院轉知豐洋興業公司所提起之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起訴狀，請求該公司與黃晴雯董事長、汪郭鼎松營業總經理連帶賠償 72,226,923 仟元，並於主要報紙頭版各刊登 30 日之判決主文，豐洋興業公司已於 107 年 4 月間，具狀向法院撤回本件刑事附帶民事訴訟。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759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115,452
美元	26,120	6.8632 (美元：人民幣)		802,283
人民幣	525,092	4.4753 (人民幣：新台幣)		<u>2,349,944</u>
				<u>\$ 3,267,679</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u>							
人民幣	\$ 399,450	4.4753 (人民幣：新台幣)		\$		1,787,66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u>							
美元	294	30.2750 (美元：新台幣)				8,903	
						<u>\$ 1,796,563</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50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4,618	
美元	3,818	6.8632 (美元：人民幣)				117,272	
人民幣	247,992	4.4753 (人民幣：新台幣)				1,109,837	
						<u>\$ 1,231,727</u>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0,438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310,622	
美元	80,877	6.5342 (美元：人民幣)				2,406,900	
人民幣	527,652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2,403,190	
						<u>\$ 5,120,712</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u>							
人民幣	423,405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		1,928,400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元	294	30.2750 (美元：新台幣)				8,903	
						<u>\$ 1,937,303</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9,944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891,136	
美元	109,930	6.5342 (美元：人民幣)				3,271,523	
人民幣	36,113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164,479	
						<u>\$ 4,327,138</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益
新台幣	1.0000(新台幣:新台幣)	(\$ 47,489)	1.0000(新台幣:新台幣)	\$ 11,389
人民幣	4.5599(人民幣:新台幣)	(<u>122,264</u>)	4.5053(人民幣:新台幣)	<u>63,292</u>
		<u>(\$169,753)</u>		<u>\$ 74,681</u>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部分）：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三。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二。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十、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屬經營零售百貨及超級市場之單一產業，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地區別為管理架構。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包含臺灣及中國大陸。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臺 灣	\$ 36,129,276	\$ 37,621,304	\$ 4,438,794	\$ 4,020,142
中國大陸	3,113,275	3,545,678	(251,465)	(933,418)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39,242,551</u>	<u>\$ 41,166,982</u>	4,187,329	3,086,724
利息收入			128,124	74,855
股利收入			152,720	138,393
其他收入			250,005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損			-	(2,851)
淨外幣兌換(損)益			(169,753)	74,68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淨益			10,443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26,487)	(223,33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6,628
處分投資利益			-	428,97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0,621)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益			43,045	(9,061)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財務成本			(\$ 437,280)	(\$ 445,3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11,396	(39,18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1,630,000)	(1,205,8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8,047)	(2,040)
其他利益			207,019	1,251,964
其他損失			(48,778)	(435,690)
稅前淨利			<u>\$ 2,549,115</u>	<u>\$ 2,698,842</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及106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部門資產</u>		
臺 灣	\$ 93,643,355	\$ 92,043,486
中國大陸	10,102,800	13,665,994
調節及銷除	<u>186</u>	(<u>1,029</u>)
合併資產總額	<u>\$ 103,746,341</u>	<u>\$ 105,708,451</u>
<u>部門負債</u>		
臺 灣	\$ 56,374,554	\$ 55,551,721
中國大陸	<u>9,681,397</u>	<u>13,298,552</u>
合併負債總額	<u>\$ 66,055,951</u>	<u>\$ 68,850,273</u>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百貨零售銷貨收入	\$ 35,955,379	\$ 37,051,740
其他營業收入	<u>3,287,172</u>	<u>4,115,242</u>
	<u>\$ 39,242,551</u>	<u>\$ 41,166,982</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 2 個地區營運－臺灣、中國大陸。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臺灣	\$36,129,276	\$37,621,304	\$61,476,837	\$61,875,989
中國大陸	<u>3,113,275</u>	<u>3,545,678</u>	<u>2,182,977</u>	<u>3,922,858</u>
	<u>\$39,242,551</u>	<u>\$41,166,982</u>	<u>\$63,659,814</u>	<u>\$65,798,84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金額	本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資金	對象資金與總額
													擔保名稱	擔保價值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00	\$ 2,000,000	\$ -	-	(註1)	\$ -	營運週轉	\$ -	-	\$ 4,433,405 (註2)	\$ 4,433,405 (註2)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60,801 (人民幣 170,000 仟元)	760,801 (人民幣 170,000 仟元)	554,937 (人民幣 124,000 仟元)	4.35%~4.35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大連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47,530 (人民幣 100,000 仟元)	447,530 (人民幣 100,000 仟元)	185,725 (人民幣 41,500 仟元)	4.35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342,590 (人民幣 300,000 仟元)	-	-	4.35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23,765 (人民幣 50,000 仟元)	223,765 (人民幣 50,000 仟元)	67,130 (人民幣 15,000 仟元)	4.35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3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3,271 (人民幣 70,000 仟元)	313,271 (人民幣 70,000 仟元)	255,092 (人民幣 57,000 仟元)	4.08%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3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13,271 (人民幣 70,000 仟元)	-	-	4.35%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4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66,465 (美金 51,000 仟元)	737,160 (美金 24,000 仟元)	645,015 (美金 21,000 仟元)	3.81425%~4.5969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4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7,150 (美金 10,000 仟元)	307,150 (美金 10,000 仟元)	-	-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5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7,150 (美金 10,000 仟元)	307,150 (美金 10,000 仟元)	106,888 (美金 3,480 仟元)	2.52%~3.66%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6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4,753 (人民幣 10,000 仟元)	44,753 (人民幣 10,000 仟元)	-	4.08%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7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實業(上海)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20,820 (人民幣 116,377 仟元)	364,185 (人民幣 81,377 仟元)	256,777 (人民幣 57,377 仟元)	-	(註1)	-	營運週轉	-	-	5,904,781 (註3)	11,809,562 (註4)	
7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926,169 (人民幣 430,400 仟元)	969,798 (人民幣 216,700 仟元)	969,171 (人民幣 216,560 仟元)	-	(註1)	-	營運週轉	-	-	5,904,781 (註3)	11,809,562 (註4)	

註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2：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 3：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註 4：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 5：因被投資公司聯席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關係(註6)	單一企業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2)	\$ 17,714,344 (註1)	\$ 30,000	\$ 30,000	-	\$ -	-	\$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2)	17,714,344 (註1)	400,000	400,000	-	-	1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2)	17,714,344 (註1)	700,000	700,000	350,000	-	2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2)	17,714,344 (註1)	2,874,924	2,874,924	1,106,478	-	10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2)	17,714,344 (註1)	3,700,000	3,700,000	247,241 (仟元)	-	13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2)	17,714,344 (註1)	160,000	160,000	-	-	1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2)	17,714,344 (註1)	4,798,653	4,544,806	4,544,806	-	15	29,523,906 (註2)	Y	-	-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2)	17,714,344 (註3)	8,345,266	8,345,266	3,848,774	-	28	29,523,906 (註4)	-	-	-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大遠連太百貨公司	(2)	17,714,344 (註3)	410,503	410,503	125,306 (仟元)	-	1	29,523,906 (註4)	-	-	Y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2)	17,714,344 (註3)	78,000 (仟元)	78,000 (仟元)	-	-	1	29,523,906 (註4)	-	-	Y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3)	17,714,344 (註3)	307,150	307,150	-	-	10	29,523,906 (註4)	-	Y	-
2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2)	17,714,344 (註3)	3,005,901	2,848,393	2,848,393	-	-	29,523,906 (註4)	-	-	Y
3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3)	362,860 (註1)	164,396	164,396	30,000 (仟元)	-	1	604,766 (註2)	-	-	-

註 1：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註 2：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 倍。

註 3：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註 4：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 倍。

註 5：因被投資公司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開資訊。

註 6：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單位數或股數(仟)帳	金額	持股比例(%)	本備		註
							價	值	
遠東百貨公司	股票 亞洲水泥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 1,697,517	1	\$ 1,697,517		其中 35,000 仟股作為銀行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之擔保品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64	557,006	-	557,00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86	29,355	2	29,35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09	69,892	9	69,892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10	-	10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	571	1	571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07	128,850	1	128,850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14	502,949	-	502,949		其中 5,200 仟股作為發行商業本票之擔保品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12	441,141	-	441,141		其中 15,000 仟股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1,531	5	81,531		
百鼎投資公司	股票 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	5,168	5	5,168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76	43,301	2	43,301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00	345,312	18	345,312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股票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鼎慎投資公司	股票 鼎慎投資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單位數或股數(仟)帳	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百揚投資公司	股票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22,102	\$ 221,023	1	\$ 221,023	
	亞洲水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9	130,690	-	130,690	
	裕民航運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6,450	-	6,450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遠東鴻利多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986	11,522	-	11,522	
裕民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2,730	31,892	-	31,892	
遠百新世紀開發 公司	股票 亞洲水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6	51,115	-	51,115	
英屬維京群島遠 東百貨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3	99,312	-	99,312	
太平洋崇光百貨 公司	股票 香港九龍英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46	8,903	2	8,903	
	股票 中環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297	1,993	-	1,993	
	廣達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1	38	-	38	
	太平洋建設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7,931	91,206	2	91,206	
	鼎創達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29	-	29	
	東聯化學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546	14,087	-	14,087	
	裕民航運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	9,675	-	9,67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仟)帳	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	\$ 4,019	-	\$ 4,019
	德碩高科技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00	-	15	-
	天遠投資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00	-	20	-
	世峰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	-	-	-
	太崇興業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	-	1	-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	-	1	-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73	201,755	-	201,755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Oversea Development Corp. Taiwan Ocean Farming Cor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50	-	15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50	-	15	-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價額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調整項	日期	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百裕投資公司	股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72,000	\$ 782,939	78,000	\$ 780,000 (註1)	-	\$ -	6,217	150,000	\$ 1,569,156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股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40,000	399,353	78,000	780,000 (註1)	-	(-)	1,435	118,000	1,171,918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股	成新遠東百貨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652,536)	-	637,742 (註2)	-	(-)	63,760	-	(78,554)	

註1：係現金增資。

註2：係現金增資美金21,500仟元。

註3：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之份額。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回金額	提列帳項金額	備抵額
太平洋光百貨公司	崇光興業公司	關聯企業	\$ 125,035	-	\$	收	\$	\$ 125,035	-
太平洋光百貨公司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子公司	101,231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969,171 (註 2)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256,777 (註 2)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1,119,720 (註 1)	-	-	-	-	-	-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兄弟公司	258,827 (註 2)	-	-	-	-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652,520 (註 2)	-	-	-	-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香港)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子公司	107,868 (註 2)	-	-	-	-	-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兄弟公司	557,018 (註 2)	-	-	-	-	-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大連遠東百貨公司	兄弟公司	186,186 (註 2)	-	-	-	-	-	-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兄弟公司	427,905 (註 2)	-	-	-	-	-	-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關聯企業	108,414 (註 1)	-	-	-	-	-	-

註 1：主要係應收現金股利。

註 2：含資金貸與。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1)	交易		往來		情形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2)
				科目	金額 (註 3)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1)	營業費用	\$ 228,000	依當地租金水準計算，按月支付	1	
1	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2)	營業收入	(228,000)	依當地租金水準計算，按月收取	1	
2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3)	營業收入	(313,914)	依當地租金水準計算，按月收取	1	
3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313,914	依當地租金水準計算，按月支付	1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3：係以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以上者為揭露標準。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八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期	始 期	投 去 末	資 年 底	額 年 底	期 股 數	末 期 數	末 期 數	持 有 額	面 積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遠東百貨公司	百勝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 8,922,181	\$ 8,922,181	\$ 8,922,181	924,991	100	\$ 9,131,939	924,991	100	\$ 9,131,939	100	924,991	694,417	子公司
	亞東證券公司	中華民國	綜合證券商	143,652	143,652	143,652	140,297	20	1,949,756	140,297	20	1,949,756	20	140,297	9,196	關聯企業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1,764,210	1,764,210	1,764,210	281,734	35	3,838,530	281,734	35	3,838,530	35	281,734	112,843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33,357	33,357	33,357	119,981	67	2,108,498	119,981	67	2,108,498	67	119,981	60,495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1,535,538	1,535,538	1,535,538	87,744	100	1,298,433	87,744	100	1,298,433	100	87,744	1,421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125,058	125,058	125,058	218	54	1,411,729	218	54	1,411,729	54	218	30,071	子公司
	裕民公司	中華民國	廣告及進口商	33,000	33,000	33,000	3,500	100	95,804	3,500	100	95,804	100	3,500	7,085	子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代理	519,292	519,292	519,292	21,000	100	5,018	21,000	100	5,018	100	21,000	94,863	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64,500	64,500	64,500	3,399	10	36,191	3,399	10	36,191	10	3,399	2,382	關聯企業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美國	銷售	5,316	5,316	5,316	950	100	4,534	950	100	4,534	100	950	52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貿易	40,278	40,278	40,278	1,571	56	12,480	1,571	56	12,480	56	1,571	390	子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478,269	478,269	478,269	47,827	96	60,382	47,827	96	60,382	96	47,827	32,465	子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中華民國	電子票證	238,292	238,292	238,292	15,313	15	116,511	15,313	15	116,511	15	15,313	36,622	關聯企業
	亞東證券公司	中華民國	綜合證券商	163,563	163,563	163,563	97,116	14	1,349,755	97,116	14	1,349,755	14	97,116	46,790	關聯企業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658,129	658,129	658,129	100,250	13	1,379,566	100,250	13	1,379,566	13	100,250	321,223	子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中華民國	租賃	301,125	301,125	301,125	22,203	5	321,278	22,203	5	321,278	5	22,203	57,007	關聯企業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33,490	33,490	33,490	11,254	1	150,736	11,254	1	150,736	1	11,254	428,934	子公司
	裕民貿易公司	中華民國	進出口貿易及代理業務	21,291	21,291	21,291	4,901	47	75,181	4,901	47	75,181	47	4,901	3,324	關聯企業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28,672	28,672	28,672	1,259	44	13,418	1,259	44	13,418	44	1,259	489	子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	-	-	2	-	1	2	-	1	-	2	33,938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99,000	19,800	2	289,681	19,800	2	289,681	2	19,800	321,223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99,000	19,800	2	289,681	19,800	2	289,681	2	19,800	321,223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18,000	100	1,171,918	118,000	100	1,171,918	100	118,000	1,435	子公司

(接次頁)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註 6)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收 入 (註 4)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註 4)	期 末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報 告 期 末 已 匯 收 之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回 收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 543,456	(2)	\$ 394,150 (註 2)	\$ -	\$ -	\$ 394,150 (註 2)	\$ 91,418	\$ 158,168	\$ 19,281	49%	\$ 19,281	\$ 158,168	\$ -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30,408	(2)	30,408 (註 2)	-	-	30,408 (註 2)	(115,079)	(389,764)	(77,292)	67%	(77,292)	(389,764)	-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92,145	(2)	92,145 (註 2)	-	-	92,145 (註 2)	(162,266)	183,405	(108,985)	67%	(108,985)	183,405	-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服務公司	諮詢服務	2,242,195	(2)	6,143 (註 2)	-	-	6,143 (註 2)	(23,393)	805,569	(15,711)	67%	(15,711)	805,569	-
上海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服務公司	諮詢服務	10,750	(2)	5,268 (註 2)	-	-	5,268 (註 2)	264	6,156	87	33%	87	6,156	-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服務公司	諮詢服務	3,072	(2)	-	-	-	-	(25,635)	11,235	(25,635)	100%	(25,635)	11,235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86,002	(2)	-	-	-	-	194,767	1,218,719	194,767	100%	194,767	1,218,719	-
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百貨、物業管理 及倉儲	1,006,946	(2)	-	-	-	-	44,131	1,194,518	740	22%	740	1,194,518	-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71,605	(2)	-	-	-	-	(26,773)	23,722	(17,982)	67%	(17,982)	23,722	-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投資	6,634,440	(2)	-	-	-	-	(106,838)	32,203	(71,096)	67%	(71,096)	32,203	-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4,115,810	(2)	-	-	-	-	(57,787)	(52,761)	(38,812)	67%	(38,812)	(52,761)	-
成都北城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	(2)	-	-	-	-	(8,706)	-	(5,847)	67%	(5,84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核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經濟部陸地投資審議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審議會依經濟部陸地投資審議會規定
\$ - (註3)	\$ 243,048 (US\$7,913 仟元)(註1及3)
	\$ - (註5)

註 1：涉及外幣者，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30.715 換算。

註 2：係由前任股東匯出之款項。

註 3：係本公司實際匯出及經投資審議會核准金額，未含子公司匯出及其經投資審議會核准金額。

註 4：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5：本公司獲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經授工字第 10720421530 號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無上限之限制。

註 6：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 3 種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公司分別為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及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 (3) 其他方式。